

日本政府計畫要求碳排放量每年 10 萬公噸以上的企業參與碳權市場交易

資料蒐集：駐大阪辦事處經濟組

據媒體報導，日本政府為推動自 2027 年度正式上路之企業間碳權交易計畫，將要求碳排放量達每年 10 萬公噸以上的企業共同參與，預計包括電力、鋼鐵、化學以及汽車等領域之 300 至 400 家大型企業將成為參與碳權交易對象。

依據碳權交易制度運作方式，將由政府為每家參與企業設定「排放配額」，若企業實際二氧化碳排放量在「配額」範圍內，則可將剩餘的配額賣給其他企業；若超過配額，則須向其他企業購買配額來進行補償。對於未能補償配額的企業，將被要求負擔額外費用。

為推動此碳交易權制度，日本政府計畫在明(2025)年向國會提出相關法律修正案，並計畫在 2026 年度確定企業排放配額等具體細節，預計 2027 年度正式展開碳權交易。

備註：經濟部駐外單位為利業者即時掌握商情，廣泛蒐集相關資訊供業者參考。國際貿易署無從查證所有訊息均屬完整、正確，讀者如需運用，應自行確認資訊之正確性。參考本網頁刊載商情資訊，請注意國情及商業環境之不同，而且不代表本部立場或政策。